

强制报告制度 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赵春晖

什么是强制报告

强制报告是指国家机关、法律法规授权行使公权力的各类组织及法律规定的公职人员，密切接触未成年人行业的各类组织及其从业人员，在工作中发现未成年人遭受或者疑似遭受不法侵害以及面临不法侵害危险的，应当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或举报。

《意见》所称密切接触未成年人行业的各类组织，是指依法对未成年人负有教育、看护、医疗、救助、监护等特殊职责，或者虽不负有特殊职责但具有密切接触未成年人条件的企事业单位、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社会组织。主要包括：居（村）民委员会；中小学校、幼儿园、校外培训机构、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等教育机构及校车服务提供者；托儿所等托育服务机构；医院、妇幼保健院、急救中心、诊所等医疗机构；儿童福利机构、救助管理机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旅店、宾馆等。

哪些情形需要报告

《意见》所称在工作中发现未成年人遭受或者疑似遭受不法侵害以及面临不法侵害危险的情况包括：

未成年人的生殖器官或隐私部位遭受或疑似遭受非正常损伤的；不满十四周岁的女性未成年人遭受或疑似遭受性侵害、怀孕、流产的；十四周岁以上女性未成年人遭受或疑似遭受性侵害所致怀孕、流产的；未成年人身体存在多处损伤、严重营养不良、意识不清，存在或疑似存在受到家庭暴力、欺凌、虐待、殴打或者被人麻醉等情形的；未成年人因自杀、自残、工伤、中毒、被人麻醉、殴打等非正常原因导致伤残、死亡情形的；未成年人被遗弃或长期处于无人照料状态的；发现未成年人来源不明、失踪或者被拐卖、收买的；发现未成年人被组织乞讨的；其他严重侵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情形或未成年人正在面临不法侵害危险的。

发现情况向谁报告

报告主体发现未成年人遭受或者疑似遭受不法侵害以及面临不法侵害危险的情况，应当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或举报。

具备先期核实条件的相关单位、机构、组织及人员，可以对未成年人疑似遭受不法侵害的情况进行初步核实，并在报案或举报时将相关材料一并提交公安机关。

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遇到符合强制报告要求的情形时，应当保持高度警惕，按照工作规定由本人或单位指定部门向公安机关报案。除实施规定的医疗行为外，还应当按照医疗业务流程详细询问未成年人遭受侵害的时间、原因、过程、方式等内容，根据医疗机构病历书写规范的有关要求予以记录，并保存相关病历资料。

相关人员或者组织向公安机关报案或举报的同时，要向主管行政机关指定部门报告备案，不得瞒报、漏报、迟报。

履行报告应当注意的事项

相关单位、组织及其工作人员应当注意保护未成年人隐私，对于涉案未成年人身份、案情等信息资料予以严格保密，严禁通过互联网或者以其他方式进行传播。私自传播的，依法给予治安处罚或追究其刑事责任。

不履行报告义务承担什么责任

负有报告义务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未履行报告职责，造成严重后果的，由其主管行政机关或者本单位依法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及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相应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相关单位或者单位主管人员阻止工作人员报告的，予以从重处罚。

对于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长期不重视强制报告工作，不按规定落实强制报告制度要求的，根据其情节、后果等情况，监察委员会应当依法对相关单位和失职失责人员问责，对涉嫌职务违法犯罪的依法调查处理。

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在办案中发现应报告而不报告，造成严重后果的，要将此情况移交同级监察委员会依法处理。

潍坊市教育局防范未成年人侵害举报电话

8799335

8096332

为切实加强对未成年人的全面综合司法保护，及时有效惩治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最高人民检察院、国家监察委员会、教育部等九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意见(试行)》(以下简称《意见》)。但是，很多师生家长对该制度并不了解。对此，潍坊市教育局对未成年人强制报告制度进行详细解读，在全社会营造关心关爱和保护未成年人的浓厚氛围。



暑假临近，溺水事故进入易发多发期，为有效提高家长以及儿童安全防范意识，增强孩子的自我保护能力，记者整理了部分防溺水安全知识，一起学习一下。

这份防溺水安全指南送给孩子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赵春晖

●哪些地方是溺水高风险地点？

不同年龄段的儿童溺水高风险地点不同。

4岁以下儿童的溺水高发地点主要为家中蓄水容器，如水缸、浴盆等。5岁-9岁儿童溺水高发地点主要是小河、水渠、池塘和水库等。10岁以上儿童的活动范围更大，溺水高发地点主要为池塘、湖泊、水库和江河等。

●溺水后如何自救？

不会游泳的人溺水，首先不能惊慌，尽可能让自己放松下来，尝试让自己采取仰卧位，使头部向后、口鼻部可露出水面呼吸，保持体力，等待救援；如果周围有可以抓、拉、扶的东西，迅速抓住；有人来救援时，一定要听指挥，不要猛拽救援的人。

会游泳的人也会发生溺水。如果是被水草缠住，不要拼命挣扎、乱踢乱蹬，这样只会让水草缠得更紧。若附近有人应尽早求助，抓住可抓的东西，让身体浮出水面。若没有人救助，最有效的办法是深吸一口气，潜入水中解开水草。

如果是遇到漩涡，不要直立用脚踩水，要立刻改变泳姿，换成平躺的姿势，然后贴着漩涡的切面快速游出

来，也不要潜水，潜水会导致因看不清情况而被迅速卷进去。

游泳时遭遇抽筋，应该尽快游到岸边或抓住附近的漂浮物。如无法继续游，深吸一口气潜到水下，努力把脚掰直，再努力往外蹬，尽量让腿蹬直，直到抽筋慢慢缓解。手指抽筋可以将手握成拳，反复抓握，然后用力张开，直到不再抽筋。

如果游泳时不慎呛水，应尽量踩水，将头部露出水面，减少再度被水呛到的风险。有规律地踩水一段时间，让自己冷静下来再采取其他措施。

●预防溺水注意哪些原则？

儿童预防溺水一定要牢记“六不准”“四不要”。防溺水“六不准”为：不准私自下水游泳；不准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不准在无成人带领的情况下游泳；不准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不准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不准不熟悉水性的学生擅自下水施救。

防溺水“四不要”为：不要在没有家长陪同下私自下水游泳；不要在设置有警示标识的水域游泳；不要在没有安全保障的地方和野外水域游泳；不要在上下学途中和假期在水域周边戏水。

